南开大学经济与社会发展研究院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办法

一、复试方式、流程及相关要求

- (一)采取网络远程复试形式,使用教育部研招网"招生远程面试系统"(https://bm.chsi.com.cn/ycms/stu/school/index),考生使用学信网账号登录。备用平台为飞书视频会议系统,考生须提前使用本人手机号注册飞书账号。
 - (二) 具体复试流程将于近期公布在经发院官方网站。

二、复试时间

2022年3月25日-3月28日,具体安排将于近期公布在经发院官方网站。

三、复试内容

- (一)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主要考核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对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的了解等方面,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 (二)专业素质和能力
 - (三) 综合素质与能力
 - (四) 外语听说能力

注意:复试内容无指定参考书目。

四、调剂

我院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中上线人数大于名额数,暂无接收调剂计划。

五、教育部照顾或加分政策

以南开大学相关政策为准(关于 2022 年符合教育部加分或照顾 政策硕士考生申请方式的通知)。

(https://yzb.nankai.edu.cn/2022/0317/c5508a437416/page.htm)

六、缴纳复试费

复试费为90元/人次,具体缴费时间和缴费方式将于近期公布在经发院官方网站。

七、复试材料提交

- (一) 时间: 2022年3月23日12:00前
- (二)方式:请考生将以下复试材料,发送至学院邮箱jfyyjs@163.com,邮件主题为"姓名+报考专业+复试材料"。
- (三)所需材料:包括三部分,即资格审核材料、复试信息登记 表、个人展示材料。

1. 资格审核材料 (PDF 格式):

考生情况	提交材料	材料要求	注意事项
所有考生 均须提供	身份证	(1)正反面缩印 1 张 A4 纸 内; (2)曾经更改过姓名或身份 证号的考生,需提供户口本 或公安局开具的证明。	1.描文可面 2.为这报料 3.新月认月具无本 4.学进合格例制,,后个文专 籍期日有如且延 院(网者每作并占 按PDF命资 历2022 且为期期目 提证证录 所2022 且为期期目 提证证录 原令件坐 及需以期在在, 对籍在消 照下命资 历2022 且为期期目 提证证录 原令件坐 要 3保个开并版 的告不资 原件, 2022 是为期期目 是证证录 1.描文可面 2.为这报料 2.新月认月具无本 4.学进合格。
	准考证 《入伍批准书》和 《退出现役证》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 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	
	四六级成绩单	仅提供六级成绩单也可 所有页缩印在 1-2 张 A4	
应届生 需提供	学生证 《教育部学籍在线验 证报告》	纸内	
	本科成绩单	<u>必须加盖学校教务处公</u> 章,学院教务处公章无效	
往届生需提供	毕业证和学位证		
	教育部学历证书电 子注册备案表		
	学位认证报告		
	本科成绩单	(1)可到本科学校教务处直 接开具加盖学校教务处公章; (2)可到档案管理部门复绩的成绩单; (2)可到档案管理部门缓境的成绩单:如成章单式。 档案内的成绩单:如成章,则 档案有学校教务处公章即数门公章即数,还需到本科学校教务处公章。	
境外获得学历 或学位证书的	学历或学位证书		
考生需提供	《国外学历学位认证 书》	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	

2. 复试信息登记表 (Excel 格式)

请考生认真填写《经济与社会发展研究院 2022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信息登记表》(详见附件 2),并将文件命名为"姓名+报考专业+复试信息登记表"。

3. 个人展示材料 (PDF 格式)

个人展示材料可包含个人简历(一页)、成绩单、科研成果(发表论文等,论文仅提供首页即可)、英语四六级成绩单及其他考生认为需要展示的材料。

此部分材料为考生自愿提供,如需提供,请将需要展示的材料, 合成到一个 PDF 中(不要超过十页),并将文件命名为"姓名+报考 专业+个人展示材料"。

八、录取成绩公布

- (一) 经发院将于2022年4月上旬前在经发院官方网。
- (二) 录取成绩计算公式:
- 1. 区域经济学、产业经济学和物流学:

录取成绩=(初试成绩/5)*初试权重 60%+复试成绩*复试权重 40%

2. 物流工程与管理:

录取成绩=(初试成绩/3)*初试权重 60%+复试成绩*复试权重 40%

(三) 注意事项:

- (1)凡是没有达到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的考生,复试无效,不予录取。
- (2)复试成绩低于 60 分(不含 60 分),确定为复试不合格,复 试不合格的考生不予录取,不再进行录取成绩的加权计算。

九、如有以下情况之一的考生,不予录取或取消录取资格:

- (一)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
- (二)未参加复试或复试不合格(复试成绩为复试各方面考核成绩之和,复试成绩低于60分为不合格)。
 - (三) 同等学力加试成绩不合格。
 - (四)未经拟录取名单公示。
 - (五) 录取为定向就业考生未按时提交定向就业协议。
 - (六)未按时提交毕业证书等需提供的材料。
 - (七)提供虚假信息。

十、复查

入学后3个月内,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测,不合格者取 消学籍。

十一、其他

(一)以上安排如有调整,请考生以经发院官方网站公布的最新信息为准!

(二)复试期间所有相关信息均在经发院官方网站公布,请考生随时关注网站,为保证信息有效传达,谢绝家长电话咨询。

(网址: http://esd.nankai.edu.cn/)

- (三)全日制专业硕士学校一律不提供统一住宿。
- (四)未尽事宜以《南开大学 2022 年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复试办法》为准,请考生认真阅读。

(https://yzb.nankai.edu.cn/2022/0318/c5508a437778/page.htm)

(五)经济与社会发展研究院招生咨询电话

022-23506871; 邮箱 jfyyjs@163.com

南开大学研招网网址: https://yzb.nankai.edu.cn/

学院招生信息网址: https://esd.nankai.edu.cn/

南开大学经济与社会发展研究院 2022 年 3 月 21 日